

新潮言情系列

云雁

无情庄主痴情郎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◎云雁

无情庄主 痴情郎



新潮

言情

系列

新潮侠情系列

无情庄主痴情郎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

本书获

加拿大亚洲出版股份公司授权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无情庄主痴情郎/云雁著. —南京:江苏文艺出版社,
2001.9

ISBN 7-5399-1690-7

I. 无… II. 云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060384 号

书 名 无情庄主痴情郎

作 者 云 雁

责任编辑 华 荣

责任校对 童 仁

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

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

印 刷 宜兴第二印刷厂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6

字 数 12 万

版 次 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1—10,200 册

标准书号 ISBN 7-5399-1690-7/I·1591

定 价 11.0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060384

“侠情系列”(第二辑)导言

阡陌

侠情小说第一辑出版以后,接到不少书友来信对这套书作了好评,特别提到檀月的《破军之恋》,情节、人物确实很生动。当然也谈了不少缺憾,认为感觉上没有纯武侠小说读起来那么过瘾。建议再选一些冲击力更强烈的作品。

书友的意见和建议都是有道理的,值得我们在今后编选新辑时注意。

不过这里要说明的一点是:构成武侠小说的有三大要素侠义、侠情、侠武。侠情小说只在这些要素中占了一个方面。此外,更其由于女孩子天生不爱嗜血的打斗、激烈的搏杀场面,因此不可能作诡秘武功的渲染、精彩纷呈的战斗场面的推澜,由于缺乏外部感官的刺激,也就容易产生不过瘾的感觉。

其实,几乎每个女作家在写这一类作品时都刻意回避武功打斗的血腥描写,更不会出现柳残阳那种赤裸裸血腥杀戮、暴力张扬的“铁血”风格。但凡遇到不可回避的杀人场面,迫不得已要写也只是一笔带过。而更多的是在“情”字的世态描述方面作大大的挥洒,

从“情”字出发，围绕着“情”字编织故事，在内在情感的冲击力上作文章。

在本辑中，我们推出另五部作品，风格大致与第一辑接近。

在这里首先向书友推荐的还是檀月的作品，她的《女侠秋莫愁》的故事，是第一辑中《破军之恋》的续篇。

虽然不是人物故事的延续，却有一根脉络承继着，那就是《破军之恋》写到了风十三的故事，这本书中则写风十三的孙辈的故事。

书中说的是翰林府的千金秋莫愁，打小不愿习文，专爱舞棍弄棒，稍长后，到“天易门”学艺碰上了一个叫莲生的青年，在他们之间发生了曲折动人的故事。

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，这部书中有东拉西扯的少女淘气，有谆谆开导的兄长之情，有孩子气的仰慕，有温柔内敛的苦恋，有刺骨难耐的嫉妒，有“伊心不在我的”无奈，有黯然心痛的缠绵，有挥剑断发的果决。千情万情，皆糅在一帘江南梦影中。

檀月的这一部书有三大特色：一是文字如行云流水，畅快之至，如溪流之潺潺，铮铮淙淙伴你轻松读完；二是人物有鲜明性格，给人印象深刻，秋莫愁敢爱敢恨，敢做敢当，玲珑活泼，憨直淘气，掩卷可忆音容；三是情爱故事跌宕起伏，令人悲喜交加。

当然并不是说这部作品就好到无刺可挑，檀月写作还有笔锋还不老到的弱点，许多该是泼墨挥洒的地方，却闲闲一笔了断，令人有意犹未尽的感觉。再其次是线条单一，曲折而不繁复，就像一条甘蔗，从根到梢，就几片蔗叶，一头味甜，一头稍淡。对于性急的读者似乎较为适合，略去枝蔓，一上去就直奔主题。而对于那些爱思考的读者，线条单一，就显得缺乏回味。

不过需要提出的是，檀月的作品是很值得书友今后关注的，她的潜力很大。在近期她与余宛宛有点并驾齐驱的味道。

余宛宛所创作的《绮罗香里留将军》是另一种味道的侠情小说。

大将军李伯瞬英勇善战，收复西域高昌城后，班师凯旋。途中，因缘际会收了一个贴身小厮柳子容，他玉容冰肌，唇红齿白，行为又颇诡秘，令李伯瞬疑心骤起……

木兰原来是女郎，乔妆打扮别有用心。遂萌发一段由怕、怨、恨、怜转而为爱的生生死死的故事。小说前半部分写得十分细腻，带有工笔描摹的味道，当然这与侠情需要粗犷的风格有相违之处。后半部分则逐渐走向大开大阖。故事也多姿多彩起来，后半部分可读性很强。

另一部较有特色的是蓝水灵的《逃婚郡主》，这是一出宫帏剧，写的是太子玄俊准备迎娶八王爷女儿雪

樱郡主为妻，雪樱因看不起皇太子突然离家出走。皇太子在途中突遇刺客，刺客竟是一个美丽的少女，太子便将刺客夏晓荷带回宫中。原来夏晓荷听信夏贵妃谎言，误以为父亲夏御史为皇上所杀，结果发现杀害父亲的凶手正是夏贵妃，而夏贵妃真正目的是勾结外族企图谋杀皇太子，立自己嫡出的二皇子为太子。真相大白，凶手受到应有惩罚，皇太子也与雪樱解除婚约，与夏晓荷喜结良缘。

陈曦的《赏金猎人》故事平凡无奇，使用的是通常武侠小说常见的“争夺秘籍”法，围绕一本《药王解本》，恶人文立天谋杀哥哥以后又谋杀嫂子，进而追杀侄女文犀月。而本书构思奇巧在于塑造了一个专门为赚取官府赏金而破案的“赏金猎人”类似于如今出现的为赏金而挺身而出的举报者或者说是线人。正是这个名震江湖的“赏金猎人”仗义搭救并形影不离地保护了文犀月，使得她不至于落入魔掌。爱情正是在这危难之中产生的，然而，正在两情相悦时，又冒出一个横刀夺爱江公子，陈曦把故事写得悬念迭起，险象环生；最后给出了个出人意料的结局。

在这一辑中，故事显得弱一些的当数《无情庄主痴情郎》，作者云雁旨在写她自己的想像，不大理会编织故事的重要性。当然云雁有她自己的想法，她的作品有她自己的味道淡淡的，白描式的勾勒画面，这也算是一种风格吧。

A

深山林里，一个纤瘦的身影穿梭在其中，不时地低头寻找所要的药草。每当她寻获一株药草时，她那白里透红的脸蛋就会现出一个迷人的笑容。直到太阳西下，夕阳柔美的光线洒在她姣好的面容上，眯起纯真清澈的杏眼，望了好一会儿远方的日落，少女才举步朝山下走去。

夏子君满意地看着竹篮里的收获，笑容不自觉地挂在脸上。

从小就没有母亲在身边的她，十多年来与父亲相依为命，家中虽然穷困，但与父亲相依的日子却过得很快乐。只是近数个月，父亲的健康状况逐渐下滑，穷困的家境不容许她为父亲延医诊病，只能每天到山林中采取药草为父亲煎煮。



归途中，夕阳艳红的微光遍布了山野，橙红的天际存有人夜前的余光，归巢的倦鸟在夕阳中飞翔，归家的人们都加快脚步，心急地奔回自己温暖的家。此时夏子君却放慢脚步，细细品尝眼前醉人的美景。

一天之中，晚霞西落是她最爱的一刻。特别是处在高山中俯瞰一切事物，那种广视万物的感觉，总是令她久久无法忘怀。

陶醉于眼前景物的夏子君想起了家中病弱的父亲，收起玩赏的心情，加快脚步走向山脚下的家。

家门口，一辆停置在屋外的马车引起了夏子君的好奇。精致的马车与简陋的木屋组成了不协调的画面，夏子君疑惑地心想：“这么晚了会有谁来访？”

推开木门，夏老爹正与一名陌生老伯在谈话，不待她开口，夏老爹便拿起桌上的包袱交至夏子君的手中。

“你的衣物爹已经帮你打理好了，你现在就与洪总管离开吧。”

笑容霎时凝结在夏子君的脸上，手中的竹篮跌落在地，她错愕地望着父亲。

“离开？爹要我去哪里？”

“洪总管是来带你到无情山庄的。”夏老爹冷冷地说。

夏子君苦笑着摇头，一点也不相信父亲的话。爹怎么

可能会这么做！

“您是和女儿说笑吧？”

“爹怎么会拿这种事和你说笑。从现在起，你已经是无情山庄的人了。”

“我不相信！您不可能如此对待女儿的！是不是女儿做了什么事惹您生气？您可以告诉女儿，女儿一定会改！”夏子君惶恐地拉住父亲的手臂。

“你没有做错任何事，只错在你生长于一个穷苦的家庭。爹已经厌倦每日烦恼下一餐的苦日子了，卖了你，往后爹就能过着轻松无忧的日子。”

父亲残酷的话语字字刺痛了她的心，泪水早已滑落。望着父亲消瘦病弱的身影，她顺服了。

夏子君紧抱着怀中的包袱，双膝着地拜别了辛苦养大她的父亲。

“爹，女儿明白自己不是男儿身是您一生的遗憾，卖了女儿若能让您过得更安好，女儿绝无怨言。女儿只求爹好好照顾自己，记得去看大夫，女儿就此拜别。”磕了三个响头后，夏子君忍住悲伤，随着洪总管踏出了生活十八年的家。

没多久，屋外传来了马儿的嘶鸣声，马蹄声由近逐渐的远了。



夏老爹站在门旁，不舍地望着已走远的马车，强忍的泪水终于忍不住落下。

“爹的好女儿！爹从来不曾因为你是女儿身而遗憾过，爹高兴都来不及，怎会嫌弃你呢！为了你往后的日子，爹不得不狠心将你送走，你要原谅爹呀！”

马车缓慢地前进，车内的夏子君早已泣不成声。虽然明白父亲狠心将她卖入无情山庄必定有他的理由，但只要想起从今起将与父亲分隔两地，她就忍不住想哭。

坐在马车前头的洪总管听着车内传来的哭泣声，不忍心地叹了口气。看到她这么难过，让他心生不忍，只是庄主的命令他不能不从。

过了许久，车内的哭声没了。是她已认命了？还是哭累睡着了？

车内的夏子君坚强地拭去眼泪。

既然进入无情山庄已是个无法改变的事实，她便应该勇敢地面对往后的日子。她夏子君可不是一个只懂得哭泣的小女孩！

艳丽的晚霞早已替换成满天星辰的黑夜，走了许久的马车终于停了，这也表示他们已经到了无情山庄。

下了马车，眼前宏伟的山庄令夏子君内心生产了不安，抱着包袱的手指不自觉地紧握，这个陌生的环境将是

她往后生活的地方了。

夏子君跟随洪总管走进了宛如迷宫的山庄，夜里可视度不高，再加上已搞不清楚弯了几个弯，她完全记不得方才的路径，只有紧跟着洪总管，免得自己迷了路。

走了许久，洪总管带着她来到了一间小房间。

“以后你就住在这儿，你的工作是负责服侍庄主的一切生活起居。明日一早我会派人带你熟悉这里的环境。夜深了，早点休息。”

不待夏子君响应，洪总管便转身离开。

夏子君推门进入后才发现，这是间单人的房间，心中有些纳闷。她曾在大户人家短期帮忙过，记得下人皆是居住在多人的大房间内，为何她会有如此好的待遇？该不会是苦差事前的甜头吧？她越想越觉得有这个可能。

夏子君坐在床边思考，方才哭肿的双眼越来越觉得酸涩，她脑子里的瞌睡虫已经在抗议了。连换下外衣的力气都没有，“咚”的一声，人已经平躺在床上睡着了。

翌日，熟睡的她让门外的敲门声惊醒，双眼一张开，她便急忙跳下床。

糟了！她睡过头了！

门外的敲门声不断，夏子君稍稍整理仪容后才打开房门。门外站着一位年龄与她相仿的姑娘，见她身上粗简的

3

无情庄主痴情郎

衣衫，应该与她一样是山庄里的丫环。

“早！”夏子君微笑地向她点头道早。

“早！我叫玉梅，是庄里的丫环。洪总管要我带你熟悉一下这儿的环境，顺便通知你，庄主过几天才回庄，这几天你就好好习惯一下庄里的一切。”玉梅看着眼前笑容迷人的夏子君，心想，她喜欢这个刚进庄的伙伴。

“很抱歉，能否再给我一点时间，我梳洗一下马上好。”夏子君不好意思地说。

“我在外头等你。”玉梅笑着回答，体贴地替她带上门。

夏子君以最快的速度梳洗一番，走出房门，玉梅正在不远处等待。

在玉梅的陪同下，夏子君花了一天的时间，熟悉庄里每个地方。从厨房、后院，到花园、厢房，夏子君用尽所有脑力，努力地记下庄里的一景一物，同时也要记下庄里的所有规矩。

“我已经带你大致逛了庄子一圈，你不必强记下每个地方，最重要的是庄主的寝室，以及庄主常走动的书房等地。另外……”玉梅欲言又止，心中在挣扎，不知是否该老实告诉她。

“还有什么事要注意的吗？”见她吞吞吐吐，夏子君好

奇地问。

“服侍庄主你可要随时谨慎，千万别惹怒了庄主。”她还是点到为止，免得吓着她。

“庄主生气起来很可怕吗？”夏子君小心地问。

看着玉梅说话吞吐，夏子君心想：她大概猜对了。

“你放心，我会小心服侍庄主的。”

望着夏子君信心满满的笑容，玉梅也只能祈求上天保佑她了。

无情山庄庄主阎律天并非是个难以伺候的主子，只是他那冷酷严厉的面孔，总让人吓得说不出话，再加上天生具有的强悍气势，足以令人汗流浹背、说话吞吐。庄里有许多仆人，却没有勇气天天在庄主身旁伺候。除了洪总管之外，谁也不敢抬头与庄主相视，在他面前总是害怕地低着头。

“辛苦你了。”唉！她也只能这么说了。

“服侍庄主的工作并不吃重，怎么会辛苦我呢？我反倒觉得太过轻松而感到不好意思。”

“如果有困难可以来找我，我会尽力帮助你。”

“谢谢。”夏子君笑着说。

“带你认识一下其他人吧。”玉梅牵起了夏子君的手，走向他们仆人最常聚集的地方。



在无情山庄的日子已经过了三天，天性开朗的夏子君很快地便与庄里的人熟识。庄里的每个人待她都很好，令她感到奇怪的是，在大家的眼里，她似乎见到了怜悯。为什么他们会觉得她可怜呢？想了三天，她仍想不出一个所以然。

白天里，她总是笑着面对大家，但是一到夜深人静，她的脑海里总是不自觉地想起家中年老的父亲，担心他一个人会不会寂寞，担心他身上的病是不是有好转，更担忧没人在身旁照顾他的生活起居。

除了到庄里的头一个夜晚，今天已经是她第三个失眠的晚上了，不单是因为担忧父亲，另外一个原因是因为自己的怪癖——认床。这个怪癖是她来到这儿的第二个夜晚才发现的。

夏子君躺在床上翻来覆去就是无法入睡。唉！她好挂念家中的父亲，也想念家里的床被。

夏子君索性起身，既然睡不着，躺着也是惘然，不如到外头走走，说不定走累了睡意就来了。

披上外衣，走出房门，夏子君随意地在四周闲逛。庄里的环境她尚未完全熟悉，只敢在近处走动，若是贪得一时闲意，最后迷失了方向，那可真是得不偿失！

当她走到庄主寝室附近，一个伫立在庭院中的黑影吓

得她慌乱了方寸，立即躲进角落的黑暗中。

有贼！刚到这儿不久，就让她碰上了偷儿闯空门，她现在该怎么办？

狂乱的心跳声道明了她的手足无措，纤细的十指紧张地交缠，脑子里猛想着解决的方法。

对了！赶紧通知洪总管！但是要找洪总管就必须越过偷儿所在之处，她又不会轻功，怎么可能在他毫不发觉下越过他？若是走回头，寝室那里都是女流之辈，就算结合了所有女子的力气，可能连抓住他都没法子，当然也要她们有勇气抓贼才行。此时走也不是！不走也不是！看看身旁又无任何可攻击的武器，她到底该怎么办？

夏子君紧张得身子不小心扫过身旁的树丛，树叶声引起了黑影的注意。

“是谁？”他冰冷的声音更有杀手的气势。

听他这么一喊，夏子君的心跳得更快了。糟糕！被他发现了！怎么办？怎么办？

挣扎了好一会儿，她还是决定“慷慨就义”。就算今晚是她断命之日，她也要把他的容貌记清楚，等她见了阎罗王，必定狠狠告他一状，加添他一笔恶行。

咬紧牙根、握紧拳头，夏子君缓缓走出角落。一与他面对，夏子君拼命地想看清楚他的五官，只可惜老天爷不

·

无情庄主痴情郎

帮忙，背对月光的脸孔，她只能见到一对深沉精锐的双眸。

“你……这个小偷！还……不赶快离开，我们庄主就在附近，只要……我大声喊叫……你就没地方逃了！”

不知道她谎言的威胁能否吓走他。

阎律天看着抖得全身快散的女子，冷冽的眼神不自觉的柔化了。

今天抵达府里已是深夜，一身疲惫的他却毫无睡意，独自来到院中沉思，却让一阵树叶晃动声打断了他的思绪。本以为是哪个不知死活的夜贼闯入庄里行窃，万万没想到现身者竟是他思念已久的她，更想不到，自己却成了她口中的恶贼。

当年在她身上的稚气已转变成今日的柔美，惟一不变的，是她那双活跃灵智的眼睛。打从她的眼睛往下看，他忍不住蹙起眉头，她的身子太单薄了，仿佛强风一吹便会倒地似的。

夏子君见眼前的黑影似乎没有离开之意，深邃的双眼却一直在她身上打转，她更不知所措了。

不知道她现在开口喊救命，是否会有人赶在她送命前来救她？不管了！她现在只有硬着头皮拼了！

“你……别想杀人灭口，我已经记下你的外貌，即使我

